

江苏宝田新型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8 月 2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蒋云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69,96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8.77%。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7 年下半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预计 2017 年下半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蒋云、徐振华、张家港市奇宝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根据公司章程，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回避股份总数合计 48,000,000 股。

(二)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蒋云、徐振华、张家港市奇宝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根据公司章程，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回避股份总数合计 48,000,000 股。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已于 2017 年 7 月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公司发行股票 500.00 万股，发行价 4.00 元/股，募集资金 2,000.00 万元。现决定对公司注册资本进行相应变更，将注册资本由 6,583.00 万元变更为 7,083.00 万元，增资方式为债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表决不涉及回避。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章程》第五条原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583 万元”，修改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83 万元”。

《公司章程》第十六条原为：“公司发起人、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姓名	是否 为 发起人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蒋云	是	净资产	3675	55.826%
2	徐振华	是	净资产	375	5.696%
3	陈波	是	净资产	200	3.038%
4	张家港市金城融创投资有限公司	是	净资产	1163	17.667%
5	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是	净资产	333	5.058%
6	张家港市奇宝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是	净资产	750	11.393%
7	包晓辉	否	货币	15	0.228%
8	葛进英	否	货币	10	0.152%
9	姚家桢	否	货币	10	0.152%
10	黄洁	否	货币	10	0.152%
11	李玉祥	否	货币	10	0.152%
12	黄祥生	否	货币	20	0.304%
13	陆永刚	否	货币	10	0.152%
14	陈心诚	否	货币	2	0.030%
合计				6583	100.000%

修改为：

公司设立时发起人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是否 为 发起人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蒋云	是	净资产	3675	56.573%
2	徐振华	是	净资产	375	5.773%
3	陈波	是	净资产	200	3.079%

4	张家港市金城融创投资有限公司	是	净资产	1163	17.903%
5	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是	净资产	333	5.126%
6	张家港市奇宝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是	净资产	750	11.546%
合计				6496	100.000%

《公司章程》第十七条原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6,583 万股”，修改为：
“公司股份总数 7083 万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表决不涉及回避。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后需完成工商的变更工作，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9,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表决不涉及回避。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宝田新型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宝田新型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4 日